

##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8年7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2018年7月3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本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会推举董事谭昌彬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补郑洪宇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长王承波先生因身体原因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总经理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承波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第一大股东西藏天易隆兴投资有限公司提名郑洪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郑洪宇先生简历附后，任期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董事候选人资格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2、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推举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

鉴于董事长选举工作尚需经相应的法定程序，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推举董事谭昌彬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直至公司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为止。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3、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40）。

**三、 备查文件**

-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4 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郑洪宇，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生于1974年12月，1997年7月毕业于山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本科学历。于1997年7月至1998年12月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办公厅科员；于1999年1月至2003年1月分别任中华棉花总公司、中棉新疆公司业务员；于2003年1月至2006年6月任中华棉花有限公司大连办事处主任；于2006年2月至2007年6月任中棉集团阿克苏棉花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于2007年6月至2008年3月任中棉集团棉花配送中心副总经理；于2008年3月至2009年2月任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于2009年2月至2009年11月任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国际贸易部副总经理；于2009年11月至2013年4月任北京中棉华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于2013年4月至2014年1月任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国内采购部副总经理；于2014年1月至2016年5月任北京中棉纯品家用纺织有限公司总经理；于2016年6月至2018年1月任中合盟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投资总监；于2018年1月任供销集团农业产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郑洪宇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截止目前，郑洪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